

化学化工学院关于学生会、研究生会组织改革情况的公示

为落实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学联联合下发的《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接受广大师生监督，现将我院截至 2021 年 11 月学生会、研究生会改革情况公开如下。

一、改革自评表

学院学生会组织改革自评表

组织名称：西北师范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学生会 学生会/研究生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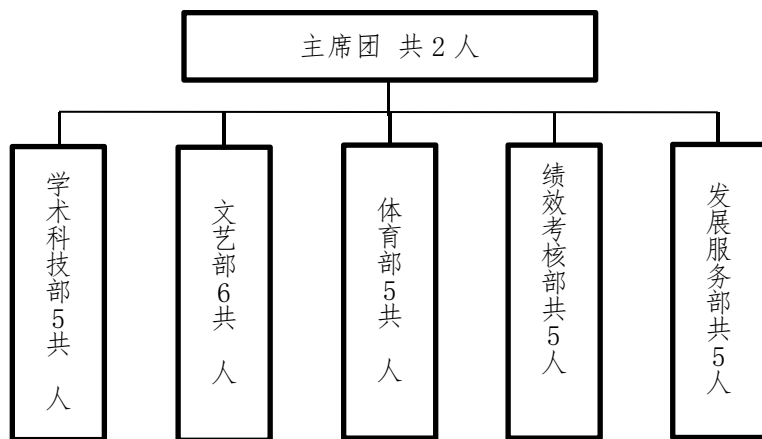
是否已通过核查（复评）：是/否

自评公开链接	学院学生会组织改革情况		
项 目	评估结论	备注	
1. 坚持全心全意服务同学，聚焦主责主业开展工作。未承担宿舍管理、校园文明纠察、安全保卫等行政职能。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2. 工作机构架构为“主席团+工作部门”模式，未在工作部门以上或以下设置“中心”、“项目办公室”等常设层级。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实有工作部门 5 个	
3. 工作人员不超过 30 人。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实有 28 人	

4. 主席团成员不超过 3 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实有 2 人
5. 除主席、副主席（轮值执行主席）、部长、副部长、干事外未设其他职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工作人员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工作人员中除一年级新生外的本专科生最近 1 个学期/最近 1 学年/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 30%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研究生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主席团由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非其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常任代表会议等）或全体学生（研究生）大会选举产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按期规范召开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或全体学生（研究生）大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召开日期为：2021 年 11 月 7 日
10. 开展了春、秋季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全员培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工作人员参加评奖评优、测评加分、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等事项时，依据评议结果择优提名，未与其岗位简单挂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 党组织定期听取学生会组织工作汇报，研究决定重大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明确 1 名团组织负责人指导院级学生会组织；聘任团委老师担任院级学生会组织秘书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具 体 情 况		

二级学生会组织	符合标准情况（请填写是/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学生会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二、学院学生会组织工作机构组织架构图



三、学院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政治面貌	院系	年级	学习成绩排名*	是否存在不及格情况
1	王涵	中共预备党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19级	2/30	否
2	刘剑涛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19级	34/54	否
3	康玉姣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级	9/65	否
4	张忻芸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级	9/48	否
5	马蕊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级	5/48	否
6	曹琼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级	15/48	否
7	杨萍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级	23/47	否
8	张子扬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级	20/47	否
9	赵子琪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级	21/34	否
10	李显悦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级	7/48	否
11	李婧瑜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级	9/34	否
12	赵佩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级	17/66	否
13	赵金戈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14	高歌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15	马艳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16	张盟盟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17	董苗苗	群众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18	蒲敏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19	郎燕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20	唐正浩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21	黄淑珍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22	古丽斯坦	群众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23	周嘉欣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24	寇晓艳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25	左引弟	群众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26	王维鹏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27	戴凌峰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28	胥仲鎧	群众	化学化工学院	2021级		否

组织名称：西北师范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学生会●学生会/☼研究生会

是否已通过核查（复评）：☼是/□否

自评公开链接			
学院学生会组织改革情况			
项	目	评估结论	备注
1. 坚持全心全意服务同学，聚焦主责主业开展工作。未承担宿舍管理、校园文明纠察、安全保卫等行政职能。		☼是 □否	

2. 工作机构架构为“主席团+工作部门”模式，未在工作部门以上或以下设置“中心”、“项目办公室”等常设层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实有工作部门 5 个
3. 工作人员不超过 30 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实有 23 人
4. 主席团成员不超过 3 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实有 3 人
5. 除主席、副主席（轮值执行主席）、部长、副部长、干事外未设其他职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工作人员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工作人员中除一年级新生外的本专科生最近 1 个学期/最近 1 学年/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 30%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研究生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主席团由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非其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常任代表会议等）或全体学生（研究生）大会选举产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按期规范召开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或全体学生（研究生）大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召开日期为：2021 年 11 月 7 日
10. 开展了春、秋季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全员培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工作人员参加评奖评优、测评加分、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等事项时，依据评议结果择优提名，未与其岗位简单挂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 党组织定期听取学生会组织工作汇报，研究决定重大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明确 1 名团组织负责人指导院级学生会组织；聘任团委老师担任院级学生会组织秘书长。										☼是 □否				
具 体 情 况														
二级学生会组织		符合标准情况（请填写是/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研究生会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序号	姓名	政治面貌	院系	年级	学习成绩排名*	是否存在不及格情况
1	张震	中共党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 级		否
2	吴宁	中共党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 级		否
3	裴贺兵	中共预备党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 级		否
4	彭丽萍	中共预备党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 级		否
5	罗明月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 级		否
6	潘芝兰	中共预备党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 级		否
7	田佳莹	中共党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 级		否
8	陈媛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 级		否
9	李翠柳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 级		否
10	魏小钦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 级		否

11	刘蓝声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 级		否
12	孙蕾	中共党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 级		否
13	郝艳蕊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 级		否
14	刘寅胜	中共党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 级		否
15	周梅玲	中共党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 级		否
16	李洁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 级		否
17	赵雪莲	中共党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 级		否
18	张昊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 级		否
19	徐佳喜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 级		否
20	刘冰清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 级		否
21	李萌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0 级		否
22	陆宗燕	中共党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 级		否
23	杨花	共青团员	化学化工学院	2021 级		否

四、学院学生会组织主席团成员候选人产生办法及选举办法（见附件 1）

五、学院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召开情况（见附件 2）

六、学院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产生办法（见附件 3）

七、学院团委指导学生会主要责任人

类别	姓名	是否为专职团干部	备注
分管学生会组织的学院 团委书记	杨帆	是	暂时代理团委书记
学院学生会秘书长	马晓炜	是	
学院研究生会秘书长	杨帆	是	

以上自评公开内容如有不实情况，可发送邮件至西北师范大学学生会邮箱 xbsfdxxsh@163.com 或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会邮箱 nwnuyanjiushenghui@163.com 反映。

公示日期：2021年11月17日-11月19日

共青团西北师范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委员会

2021年11月17日

附件一

化学化工学院关于学生会换届的办法

一、候选人产生办法

化学化工学院学生会主席团和部长团候选人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主席团候选人具有西北师范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学籍的全日制 2019 级本科学生，在学院学生会部长团中任职满一年；部长团候选人具有西北师范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学籍的全日制 2020 级本科学生，在学院学生会中任职满一年；

（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拥护党的各项方针政策，政治立场正确、坚定，思想品德高尚，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严格遵守《西北师范大学学生会章程》，服从并接受学校、学院党委、团委的领导和具体指导；

（三）具备扎实的专业基础，综合素质高，上年度学业成绩和综合排名均位于班级前列；

（四）积极践行学校“四自”教育理念，热爱学生工作，具有强烈的服务意识和责任心，乐于为广大同学服务，作风正派，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自入学以来从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在同学中具有较高威信和影响力；

(五) 任职期间坚守学生会工作岗位，业务熟练，业绩突出，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和文字功底，善于交流沟通与团队协作，能够妥善处理与学生会其他成员之间的关系，在学生会组织内具有较高的威信与影响力；

(六) 主席团与部长团候选人由提名和自荐两种方式产生；选举工作人员不得作为主席团与部长团候选人。

二、选举代表产生办法

化学化工学院学生会换届选举代表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 具有化学化工学院学籍的全日制在读本科学生，除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学生外都有选举权。

(二) 选举人的产生具有广泛的代表性，按照不少于全院本科生人数的 1%产生。选举人名单于选举日的 3 日前公布。对公布的选举人名单有异议的，应当在选举人名单公布之日起 2 日内向临时秘书处提出。临时秘书处应当在提出异议之日起 1 日内作出决定，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学生。学生对决定不服的，可以在作出决定之日起 1 日内向临时秘书处申诉。临时秘书处应当在选举日的 2 日前作出决定，书面答复申诉人。临时秘书处应当在选举日的 1 日前，将重新确定的选举人名单公布。

三、选举办法

(一) 选举工作机构

1. 学院学生会换届选举期间，由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换届选举工作的顺利进行。
2. 学院学生会换届选举期间，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须指导学生会组成学生会换届选举工作临时秘书处（以下简称临时秘书处），其主要职责包括：
 - （1）开展选举的宣传工作；
 - （2）组织学院各班、主要学生社团选举产生学生代表（选举人）；
 - （3）公布选举时间和地点；
 - （4）确定并公布新一届学生会主席团组成人数；
 - （5）组织产生候选人，公布候选人名单，审查正式候选人资格；
 - （6）主持投票选举，公布选举结果；
 - （7）总结上报选举情况，整理移交选举档案；
 - （8）办理有关选举工作的其他事项。

（二）投票和开票

1. 投票在化学化工学院学生会换届选举大会进行。投票工作人员设大会主持人、唱票人、计票人、监票人、发收票

人若干名。

2. 临时秘书处负责唱票人、计票人、监票人、发收票人名单的审核。
3. 临时秘书处在投票前将选票发至选举人手中并向选举人说明写票方法和其他注意事项。
4. 选举实行无记名投票的方式。
5. 选票应当由选举人本人填写，选举人外出或者因其他特殊原因不能参加投票的，做弃权处理。
6. 投票结束后，公开唱票和计票。计票工作现场完成。
7. 收回的选票等于或者少于发出的选票的，选举有效；多于发出的选票的，选举无效，由临时秘书处组织重新选举。
8. 投票中，选票上所选的人数，等于或者少于应选人数的，选票有效；多于应选人数的，选票无效。选票内容无法辨认或签名、盖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等非选票规定符号的，经学临时秘书处确认，选票无效。无效票计入选票总数。

（三）选举结果

1. 获得票数最多的应选人数候选人当选为新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如遇票数相等，不能确定当选人时，再次组织

投票，得票数多者当选。新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提名部长团，由得票最高的主席团候选人向大会介绍部长团候选人，大会等额选举部长。

2. 选举结束后，临时秘书处应当封存选票，建立包括封存的选票、选举人名单和选举结果报告等选举资料在内的选举档案，交由学生会保存，并将选举结果报告书面报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

3. 临时秘书处应当在换届选举大会结束后三日内向全院公布新一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职务分工，公布时间至少三个工作日。

(四) 违规行为及处理

如发现候选人有以下行为，则候选人或选举人有权向临时秘书处举报：

1. 拖延选举时间；
2. 擅自指定、委派、调整、变更候选人；
3. 用暴力、威胁、欺骗、贿赂、伪造选票、多次投票、毁坏选票或票箱等不正当手段妨害学生行使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4. 对检举换届选举中的违规行为的学生进行打击报复；

5. 伪造选举文件或者谎报瞒报选举结果；
6. 干扰学生会选举工作正常进行的其他行为。
7. 对于上述违规情，以及在换届选举中出现的其他扰乱校园秩序的行为，临时秘书处将据实报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处理。

四、选举流程设置

6.28	换届选举工作领导小组
6.28	学院通过学生会换届选举办法
6.28	发布学生会换届选举办法
7.1	候选人申请材料全部提交
7.1	成立学生会换届临时秘书处
7.1	审核候选人材料
7.3	召开换届选举大会

五、选举大会流程

- (一) 听取上一学年学院团委、学生会工作报告
- (二) 选举我院新一届学生会主席团
- (三) 团委书记总结并对下一届学生会提出要求

化学化工学院团委、学生会

2021年6月28日

附件二

化学化工学院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第一次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选举情况报告

大会筹备工作组资格审查委员会：

在学院党委（党总支）领导、学院团委和学校学生会、研究生会的具体指导下，根据《西北师范大学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暨第一次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办法》规定，本选举单位于2021年11月6日组织召开了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第一次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的代表选举工作。

根据学校分配名额及有关要求，此次大会采取无记名投票差额选举办法进行。具体选举情况如下：

1. 学代会代表选举：应到会代表180人，实到会174人，实到人数达到应到人数的96.67%，超过三分之二。应选举产生学生代表大会代表9人，经选举，李翠环等9名同学得票超过半数，当选为西北师范大学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的正式代表。代表中，男代表4名，占代表总数的44.44%，女代表5名，占代表总数的55.56%，有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2名，占代表总数的22.22%，非校、院两级学生会工作人员3名，占代表总数的33.33%，有少数民族代表1名，占代表总数的11.11%。

2. 研代会代表选举：应到会代表120人，实到会118人，实到人数达到应到人数的98.33%，超过三分之二。应选举产生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7人，经选举，刘寅胜等7名同学得票超过半数，当选为西北师范大学第一次研究生代表大会的正式代表。代表中，男代表3名，占代表总数的42.86%，女代表4名，占代表总数的57.14%，有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5名，占代表总数的71.43%，非校、院两级研究生会工作人员5名，占代表总数的71.43%，有少数民族代表2名，占代表总数的28.57%。

当否，请示。

2021年11月6日

化学化工学院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办法

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定》的有关规定，制定本选举办法。

一、经学校党委和省学联批准，西北师范大学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第一次研究生代表大会的代表共 288 人（其中本科生代表 191 人，研究生代表 97 人），学院参会西北师范大学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第一次研究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须经学院学代会、研代会或本科生、研究生大会选举产生。

二、西北师范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学生代表大会，实行差额选举。候选人 11 人，差额 9 人。

三、大会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候选人名单按姓氏笔画为序排列。

四、选举时，参加选举的代表超过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方可进行选举。因病、因事请假的，不能委托他人投票。选举时，收回的选票等于或少于发出的选票，选举有效；收回的选票多于发出的选票，选举无效，应重新进行选举。

五、选举人对候选人可以表示赞成、不赞成或弃权。

六、选举时，在 11 名候选人中选出 9 人，等于或少于 9 人者为有效票，超过 9 人者为无效票。

七、大会选举设监票人 2-4 名，其中总监票人 1 名。总监票人和监票人对选举全过程进行监督。

监票人从参会的代表中推选产生，总监票人从监票人中推荐提名。总监票人和监票人需经大会通过。大会计票工作人员由大会指定，在总监票人、监票人监督下进行工作。

八、被选举人得赞成票超过实到会代表的半数当选；如被选举人票数均过半数，按得票多少排列，取足9人；如遇票数相等不能确定当选人时，应就票数相等的候选人进行重新选举，得赞成票多者当选；如得赞成票数超过半数的候选人少于应选名额时，由大会研究并提请学校筹备工作组同意，减少代表名额。

九、选举前，必须由工作人员再次清点到会代表数并向大会主持人报告。

十、计票结束后，由总监票人以得票多少为序，向大会分别报告选举计票结果；大会主持人以姓氏笔划为序，向大会宣布当选代表名单。

本选举办法经大会通过后生效。选举时，出现本办法规定以外的情况，由大会筹备工作组研究决定。

西北师范大学第二十四次学代会、第一次研代会议程

第一项：表决通过《化学化工学院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办法》

第二项：请工作人员宣读西北师范大学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简介

第三项：表决通过西北师范大学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选举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

第四项，宣布西北师范大学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选举总计票人、计票人名单

第五项：投票选举西北师范大学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

第六项：计票完毕宣布结果。

附件三

化学化工学院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办法

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定》的有关规定，制定本选举办法。

一、经学校党委和省学联批准，西北师范大学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第一次研究生代表大会的代表共 288 人（其中本科生代表 191 人，研究生代表 97 人），学院参会西北师范大学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第一次研究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须经学院学代会、研代会或本科生、研究生大会选举产生。

二、西北师范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学生代表大会，实行差额选举。候选人 11 人，差额 9 人。

三、大会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候选人名单按姓氏笔画为序排列。

四、选举时，参加选举的代表超过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方可进行选举。因病、因事请假的，不能委托他人投票。选举时，收回的选票等于或少于发出的选票，选举有效；收回的选票多于发出的选票，选举无效，应重新进行选举。

五、选举人对候选人可以表示赞成、不赞成或弃权。

六、选举时，在 11 名候选人中选出 9 人，等于或少于 9 人者为有效票，超过 9 人者为无效票。

七、大会选举设监票人 2-4 名，其中总监票人 1 名。总监票人和监票人对选举全过程进行监督。监票人从参会的代表中推选产生，总监票人从监票人中推荐提名。总监票人和监票人需经大会通过。大会计票工作人员由大会指定，在总监票人、监票人监督下进行工作。

八、被选举人得赞成票超过实到会代表的半数当选；如被选举人票数均过半数，按得票多少排列，取足 9 人；如遇票数相等不能确定当选人时，应就票数相等的候选人进行重新选举，得赞成票多者当选；如得赞成票数超过半数的候选人少于应选名额时，由大会研究并提请学校筹备工作组同意，减少代表名额。

九、选举前，必须由工作人员再次清点到会代表数并向大会主持人报告。

十、计票结束后，由总监票人以得票多少为序，向大会分别报告选举计票结果；大会主持人以姓氏笔划为序，向大会宣布当选代表名单。

本选举办法经大会通过后生效。选举时，出现本办法规定以外的情况，由大会筹备工作组研究决定。